

星展銀行（中國）有限公司

關於重大關聯交易的披露

根據《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》，星展銀行（中國）有限公司（“星展中國”或“本銀行”）將與星展證券（中國）有限公司（“星展證券”）之間的重大關聯交易披露如下：

1、關聯交易概述及交易標的情況。

在金融市場業務中，通常債券交易和債券回購交易頻率較高，會導致交易金額的迅猛累計。因此，星展中國與星展證券為下述業務簽署統一交易協議：a) 回購和逆回購；b) 債券交易。統一交易有效期為三年，並以對星展證券的年度信貸審核批准為繼續生效的前提條件。雙方於 2024 年 12 月 6 日簽訂統一交易協議。

2、交易對手情況。

星展證券為我行股東關聯方。星展證券經營範圍如下：許可項目：（1）證券經紀；（2）證券投資諮詢；（3）證券自營；（4）證券承銷和保薦。（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，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，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）。法定代表人：王戈。註冊資本：150000 萬人民幣。註冊地址：上海市黃浦區中山東二路 600 號 1 幢 29 層 01、02、03、04、05、06、07 單元。

3、定價政策。

債券回購、逆回購和債券交易均以當時的市場價格為基礎進行。

4、關聯交易金額及相應比例。

統一交易協議中規定債券回購、逆回購和債券交易的发生額限額各為人民幣 600 億元。

5、董事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。

此笔关联交易，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分别由管理层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及董事会报告，并分别得到审阅和批准。

6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。

我行目前有 3 名独立董事，3 名独立董事均对此笔交易公允性、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书面意见。